



扫一扫

更多精彩活动和免费礼品等你来

网络编造传播谣言受严处

咸宁警方打击处理17起,行政拘留10人

记者程昌宗 特约记者丁永涛

“咸宁温泉中心花坛火灾烧死18人”、“崇阳菜市场的鸡全部携带禽流感病毒”……这些危言耸听的传闻,你是否在今年的朋友圈或者微信群里看到过?说得有鼻子有眼的这些事,其实都是无中生有的谣言。

昨日,记者从咸宁市公安局网安支队获悉,为给广大网民营造健康积极向上的网络环境,咸宁市公安局网安部门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依法打击网络编造传播发布谣言违法犯罪行为,及时澄清谣言,依法严惩造谣者和相关平台,以儆效尤。今年1到9月,共通过“咸宁网警巡查执法”账号辟谣65起,其中打击处理17起,行政拘留10人。

案例一:未经核实擅自发布

今年8月8日,《本地头条》发布了一篇题目为《通山人都注意了!钓鱼一定要注意安全!昨晚山口水库溺亡3人》的贴文,称:在我县山口水库,3人因钓鱼导致溺水,均已死亡。

经查,该媒体发布的内容为不实消息,山口水库实为1人死亡。同时,公安机关向社会发布认尸公告。网安民警约谈了《本地头条》通

山运营负责人阮某。

据了解,今年7月底,阮某作为《本地头条》APP在通山县域独家授权合作伙伴,因各项制度不健全、管理不到位,造成《本地头条》APP关注度不高。为吸引网民眼球,让更多人关注《本地头条》,阮某未核实这则信息的真实性就发布了。

经网安部门通报,软某主动删除了不实消息。鉴于阮某积极主动承认错误,态度较好,并且该消息也没有大面积传播,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网安民警对阮某进行了教育训诫处理。

案例二:心血来潮编传谣言

今年4月18日20时许,咸宁市咸安区温泉中心花坛附近一栋5层楼的建筑2楼起火。21时40分左右,火势扑灭,经消防官兵逐层排查,火灾未造成人员伤亡。

4月18日22时许,网民刘某在微信群散布消息称“火灾死了18个,我在现场,拉出了18个”的谣言信息。经民警调查,网民“刘某”称“本人并不在现场而在家里,出于好玩,在其工作的群里发布火灾死了18个的虚假信息”。

该虚假信息对火灾的情况造成

恶劣影响,4月21日,公安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五条第一项之规定,对该起虚构事实,散布谣言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给予刘某行政拘留7日的处罚。

案例三:移花接木夺眼球

6月22日,通城县网安大队巡查发现,微信公众号“直播咸宁”发了一篇题为“疑似通城一小孩吃辣条身亡!朋友们都看看,不要再买辣条给孩子吃了”的文章称,今天通城石南镇一个吃麻辣东西,吃死了一个小孩。

经公安部门查实,该信息纯属虚假信息,郑某为了吸引粉丝,将移花接木方式编造该谣言发布在微信公众号上。通城网安大队依法对违法行为人郑某予以行政拘留。

咸宁市公安局网安支队负责人介绍,网络不是法外之地,网络言行要负法律责任。广大网民要增强依法上网、文明上网的意识,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网络平台要强化社会责任和法律意识,加强网络信息审核管理,对网络谣言不能放任不管,否则将面临法律惩处。

酒后与老婆吵架,欲跳楼
民警劝下轻生男子

本报讯(记者程昌宗 通讯员成泉)中秋之夜,本是团圆之时。温泉城区一男子酒后与老婆吵架,一时冲动要跳楼自杀。经过民警一个多小时的耐心沟通,男子得以安全脱险。

10月4日晚上23时许,温泉公安分局巡警大队接群众报警称辖区内金叶小区某楼栋有人要跳楼自杀。接报警后,正在值班的巡警大队长吴新亚迅速带领民警赶到现场处置,并请求指挥中心调度消防部门赶往现场救援。

到达现场后,民警发现该男子坐在高层阳台围栏上,情绪激动。为防止发生意外,民警迅速对周边围观人员进行疏散,并核实男子身份信息。据悉,该男子李某当晚喝多了酒后因琐事与老婆吵架,一时想不开要跳楼。

掌握这一情况后,吴新亚继续耐心与李某进行沟通,劝导其不要冲动。一个小时的心理疏导后,李某逐渐趋于平静,并自行从阳台围栏上下来。此时,民警迅速上前控制住李某,将其带离危险区域交给家属。



10月7日,因供电设备需要检修,市区旗鼓大道片区停电。该片区设有一个电动汽车充电站,为了不影响市民充电需求,咸宁供电公司调出应急电源车,为充电站提供应急服务。 李恺/摄

雨天洒水就是与晴天不一样

“一般洒水车在晴天洒水,为了抑制扬尘,为什么在雨天还有洒水车作业,这不是浪费吗?”

针对市民的疑惑,市环卫局温泉环卫处主要负责人雷敏同志向记者解释:在雨天作业的路面洒水机械车辆并非简单的“洒水车”,而是大型洒水高压清洗车。雨天作业时通过高压水流冲洗路面,能及时消除、减少路面污水、泥沙积存,确保雨后路面清洁光亮,达到路见本色的效果。雨天,道路上的积尘泥土经过雨水浸泡,变得松软,且附着力降低,容易转变为泥浆。这时,用洒水车上的高压水枪进行路面冲洗,很容易将它们冲到下水道,彻底清除顽渍,并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同时也能消除车辆打滑,行人滑倒的隐患。而在晴天,这种积泥经过车辆碾压形成泥块,附着力更强,反而难以清扫。此外,下

雨天道路周边的树叶、纸屑及塑料袋等垃圾易与路面粘连,给环卫工人清洁带来不便,人力清扫费时又不安全,还会对交通带来影响。

因此,雨天采用洒水车冲洗后再进行清扫,是为了更好的保洁路面。另外,在建筑工地附近,工程车上的建筑垃圾、泥土都会给周边施工路段的清洁带来不便。地面泥土过多时,则很容易形成泥泞状态,造成更多地面的二次污染。这时,用洒水车进行路面冲洗是很有必要的。由此可见,雨天洒水车作业,是因为比晴天洒水更节约,效率更高。

(通讯员 吴江宏)



湖北科技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附二医院坐落于咸宁市温泉老城区,东门温泉马柏大道168号,西门温泉茶花路58号。医院现有教授16人,副教授55人;博士12人,硕士50人。

附二医院是湖北科技学院直属的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编制病床650张。开设有内科、精神科、心理科、外科、妇产科、儿科、传染科、中医康复科、五官科、皮肤科、急诊科、体检科、麻醉科、检验科、病理科、放射科、超声科、机能科等临床科室;购置有核磁共振、螺旋CT、四维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DR机等一系列先进的大中型诊疗设备。

附二医院秉承“为病人谋福利、为咸宁添活力”的服务理念,全心全意为人民的身心健康服务。热忱欢迎惠顾!

温馨提示:附二医院临床心理科,针对心理障碍、焦虑抑郁、恐惧强迫、失眠等病人,能开展生物反馈、经颅磁、音乐、心理和药物治疗。咨询电话:8102561 13972859622

健康热线:0715-8102616(门诊办) 8102639(急诊科)